

考試院第十屆第十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

地點：本院傳賢樓十樓會議室

出席者：姚嘉文 吳泰成 徐正光 許慶復 邊裕淵 劉武哲 伊凡諾幹 李慧梅 陳茂雄

洪德旋 張正修 蔡璧煌 林玉体 邱聰智 郭光雄 劉興善 蔡式淵 李慶雄

吳茂雄 劉初枝 吳容明 周弘憲

列席者：朱武獻 李逸洋 蔡良文 張國龍 饒奇明 顏秋來 吳聰成 鄭吉男

出席者：吳嘉麗 休假

列席者：沈昆興 公假

主席：姚嘉文

秘書長：朱武獻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本屆第九次會議紀錄。

二、會議決議事項執行之情形：

（一）第六次會議討論事項，伊凡諾幹委員提：為落實憲法保障原住民族參政權之旨，並因應掌理原住民事項特殊性質機關之需要、照顧原住民族之就業權益，建請院本部邀請相關機關及單位就如何擴大原住民族擔任公務人員進用管道及適用職缺範圍進行

紀錄：熊忠勇

商議一案，經決議：「本案交院本部邀請相關機關及單位就如何擴大原住民族擔任公務人員進用管道及適用職缺範圍進行意見交換。」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函知考選部、銓敘部。

(二) 第七次會議討論事項，銓敘部函陳「政務人員退職酬勞金給與條例」之施行期限，將於本(九十一)年十二月卅一日屆滿，請本院會同行政院函請立法院同意將該條例施行期限再延長一年，至九十二年十二月卅一日止一案，經決議：「照案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函知銓敘部。

(三) 第七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第一次增聘閱卷委員三名、測驗式試題命題委員八名、審查委員二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函知考選部。

(四) 第七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增聘閱卷委員七十五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函知考選部。

(五) 第七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特種考試第二次臺灣省及福建省基層公務人員考試典試委員十九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函知考選部。

(六) 第七次會議臨時動議，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特種考試第二次臺灣省及福

建省基層公務人員考試增聘命題委員十三名、審查委員十三名名單一案，經決議：「照名單通過。」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函知考選部。

(七) 第七次會議討論事項，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第三次航海人員、引水人考試典試委員及分組召集人等十八名名單一案，經決議：「(一) 本案所送典試委員十八名名單通過。(二) 各分組召集人名單請考選部依典試法第四條第三項規定，由考選部商同典試委員長推請典試委員兼任。」紀錄在卷。業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一月四日函知考選部。

三、業務報告：

(一) 書面報告：

1、本院秘書處案陳本院第九屆第二八八次至第二九五次、第十屆第一次至第四次(九十一年七月至九月)會議決議及決定事項未辦結情形一覽表，擬提報院會後函知部會局賡續辦理一案，報請查照。

吳委員泰成表示意見：第九屆第二八八次會議報告事項第九案，有關臺灣地區省(市)營事業機構人員遴選、薪給及成績考核等三個暫行辦法之研修及適用問題，部、局及經濟部函復之執行情形僅說明作業經過，未及實質內容，爰請列入繼續追蹤管制事項。

決定：第九屆第二八八次會議報告事項第九案，有關臺灣地區省(市)營事業機構人員遴選、薪給及成績考核等三個暫行辦法之研修及適用問題，繼續追蹤管制。

2、考選部函陳九十一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考試典試及試務辦理情形及關係文件（列入院會資料不含案內文件（二）至（六）部分）一案，報請查照。

3、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函陳「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九十一年度第三季（七至九月）監理概況報告」一案，報請查照。

李委員慧梅表示意見：建議監理會就基金監理概況之內容詳加充實，並就基金運作盈虧之原因提出分析考核報告。

決定：請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就本年七月至九月監理概況詳加分析考核，提報下次院會。

4、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函陳行政院所屬機關簡任第十職等以上人事正副主管人員朱楠賢、賴國星等二員請任名冊、李津義一員免任一案，報請查照。

（二）劉部長初枝報告：

1、舉辦考選制度研討會情形。

2、舉行九十一年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委任升等考試辦理情形。許委員慶復表示意見：對考選部舉辦考選制度研討會表示肯定，建議院部會將來若舉辦類似研討會，除就會議情形編列實錄外，並請將與會人員意見納入考銓決策參考。

（三）吳部長容明報告：

1、本部對於公務人員五十五歲退休加發退休金規定及現階段退休人員所得有無偏高等問題之檢討情形。

2、本部暨所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籌辦資訊系統成果觀摩會情形。

3、立法院法制、預算及決算委員會審查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九十二年度收支預算案情形。

林委員玉体、吳委員泰成表示意見：提詢有關五十五歲自願提前退休加發五個基數退休金制度何時刪除問題；另說明公教人員五十五歲自願退休之人數佔退休總人數之比例逐年升高之原因，及請部統計公教人員退休後再任重新加入公教人員保險之人數，佔退休總人數之比例問題，暨表示軍公教人員退休撫卹制度之設計有異，其法定提撥率之上下限允宜依據精算結果有所不同等。

決定：兩位委員意見交銓敘部參考。

(四) 周主任委員弘憲報告：

1、本會暨所屬國家文官培訓所所址協調情形。

2、接受委託辦理九十一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考試錄取人員職前訓練情形。

徐委員正光表示意見：建請保訓會對於原住民特考錄取人員之訓練增列原住民族之歷史發展等課程，暨建議未來原住民特考應試科目可考量增列前開內容。

決定：徐委員正光意見交考選部、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參考。

(五) 李局長逸洋報告：

1、行政院審查經濟部智慧財產局請增預算員額並建議於明年辦理特考。

2、辦理「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人事機構人事資料考核計畫」。

院長講話：說明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缺額問題嚴重，影響專利及商標案件之審查，有礙國家知識經濟發展，宜儘速配合修正相關法規，及早辦理專利商標審查人員特考。

朱秘書長武獻、張委員正修、郭委員光雄、李委員慶雄、邱委員聰智、洪委員德旋、劉委員武哲、吳委員泰成、伊凡諾幹委員表示意見：說明國人向美國申請專利情形，及智慧財產局專利案件內外審比例與外審比例過高之影響；暨請該局就缺額問題提出評估報告，以充分對外說明與爭取支持；並提出聘任人員人事條例草案如獲立法通過，應有助於解決該局缺額問題；另對於是否邀請智慧財產局人員到院說明表示不同意見，建議可由該局與考選部先行協商，研修應試科目、應考資格、考試種類等事項，再循程序報院審議；及建議本項特考應試科目宜更專業化，以契合職位實際需要與考用配合政策，並請部局將相關人事資料庫整合，以達資源共享，另對於部分機構改制為行政法人表示贊同，請局儘速將政府組織精簡之配套措施與人事制度相關部分提報院會，期法制面之配合；並建議局所建置之公務人力資料庫，依據原住民身分法、原住民族別認定辦法等法規，將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力區分成原住民族與非原住民族，而原住民族再註明各民族別等意見。

決定：（一）院長講話、各委員及朱秘書長武獻意見，請考選部、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參考。

（二）請考選部儘速與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研商專利商標審查人員特考應試科目之研修等有關事宜，並及早提出本項考試計畫案及相關考試規定，據以請辦

考試。

四、秘書長工作報告：

- (一) 舉辦「二十一世紀文官體制發展國際會議」情形。
- (二) 建議本(九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四)該週院會停開。
- (三) 舉辦「原住民族文官體制建構之探討學術研討會」情形。
- (四) 立法院院聯繫動態情形。

決定：下週四(十一月二十一日)院會停開。

乙、討論事項

- 一、保訓暨綜合組代召集委員洪委員德旋提：審查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函陳「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辦法」、「警佐警察人員晉升警正官等訓練辦法」及「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訓練辦法」等三項訓練辦法修正草案一案報告，決議如說明，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審查會決議通過。

- 二、銓敘部函陳「現職公務人員換敘俸級辦法」第一條條文修正草案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照案通過。

- 三、銓敘部函陳派用人員派用條例施行細則第九條之一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擬將「新進派用人員敘薪要點」第三點及第四點有關派用人員實質敘薪之規定，移增訂為派

用人員派用條例施行細則第九條之一，該要點配合本修正案發布停止適用一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修正條文第一項第五款及第二項末句「比照」修正為「準用」，餘同意部擬；吳委員泰成提有關派用人員派用條例宜配合本院政策適時廢止之意見交銓敘部參考。

丙、臨時動議

一、銓敘部函陳為利公務人員協會法之施行，建請本院以命令定自九十二年一月一日施行；並檢陳「機關公務人員協會立案申請及許可審查作業規定」（草案）及「公務人員協會協商調解爭議裁決作業規定」（草案），報請核備一案，請討論案。

決議：（一）公務人員協會法自九十二年一月一日施行。

（二）「機關公務人員協會立案申請及許可審查作業規定」（草案）及「公務人員協會協商調解爭議裁決作業規定」（草案）同意備查。

（三）本案決議之會議紀錄並同時確定。

二、院長提：考選部請核提九十二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一級暨二級考試典試委員長人選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院會全體出席人員公推姚院長嘉文為本項考試典試委員長。

三、院長提：考選部請核提九十二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人選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院長所提請吳委員茂雄為本項考試典試委員長。

四、院長提：考選部請核提九十二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暨普通考試醫事人員考試、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高等考試營養師考試、高等暨普通考試獸醫人員考試典試委員長人選一案，提請 討論。

決議：照院長所提請徐委員正光為本項考試典試委員長。

五、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人員考試第三次增聘閱卷委員二名名單一案，提請 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六、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特種考試第二次臺灣省及福建省基層公務人員考試增聘閱卷委員四十六名名單一案，提請 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七、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特種考試第三次航海人員、引水人考試增聘命題、審查委員四名名單，命題兼閱卷委員七名名單，命題、閱卷兼口試委員一名名單一案，提請 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八、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技師、不動產估價師、呼吸治療師、心理師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考試增聘命題兼閱卷委員一〇九名名單、命題委員十八名名單及審查委員十名名單一案，提請 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九、院長提：據考選部擬送九十一年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公務人員升官等考試委任升等考試第二次增聘閱卷委員二名名單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名單通過。

散會：十一時

主 席 姚 嘉 文